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009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7
號(警政署)

聯絡人：警務正許可
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3514781；警用
722-6227

傳真電話：自動02-23952091

電子信箱：k9830@npa.gov.tw

受文者：農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警字第114087095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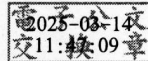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本部許可購置之甲式原住民自製獵槍（零件）型號及款式清單」1份，惠請協助刊登於機關網站，供民眾週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漁民自製獵槍魚槍許可及管理辦法第35條第2項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槍枝型號及款式由本部會同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國防部審查後，依規定於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本部等相關機關網站公告。
- 三、另有關原住民漁民自製獵槍魚槍許可及管理辦法條文內容及QA懶人包等宣導素材，可至本部全球資訊網／行政公告項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農業部、各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立法委員高金素梅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憲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伍麗華Saidhai Tahovecahe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倩綺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仁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鄭天財Sra Kacaw國會辦公室、國防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(均含附件)



此文已掃描登錄

農業部總收文
農業部總收文



保育管理組

農業部

公文移文單

茲有 內政部

114年3月14日

內授警

字第 1140870959

號函乙件，因案屬貴管，

移請主政(如有涉及本部及所屬機關相關業務，並請彙辦)。

主旨： 檢送「本部許可購置之甲式原住民自製獵槍(零件)型號及款式清單」1份，惠請協助刊登於機關網站，供民眾週知。

此 致

移文機關：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

☐ 附件 件

☐ 支票 張

其 他：

農業部

秘書處

農	業	部
114.	3.	14
收	文	章

啟